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14日至2026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90852450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28日

商 标

璨温北境

申 请 人 北京香行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文龙家园二里7号楼1至2层101-04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面奶；化妆品；香水；美容面膜；护手霜；浴液；洗发液；洗手膏；成套化妆品；口红；

第35类：商业管理咨询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管理辅助；商业管理计划；为他人提供商业管理；商业管理咨询和建议服务；商业管理建议；商业管理规划；商业管理分析；商业管理咨询（包括在线方式）；

第41类：培训；教育；安排和组织会议；安排和组织培训班；职业再培训；传授技术（培训）；为培训和教育提供认证考试；美容培训；在线培训；商业培训；

第44类：美容服务；按摩；修指甲；永久化妆服务；化妆服务；桑拿浴服务；美发服务；健康顾问服务；日光浴服务；饮食营养指导